

## 理查德·D·帕克胜利纪念园 芬威园艺社准则与规定 2014

市长马丁·J·沃旭

波士顿公园暨娱乐部专员安东尼亚·M·鲍勒克

地址：1010 Massachusetts Ave., Boston, MA 02118

电话：(617)-635-4505 / 传真：(617)635-3173

### 园丁

1. 必须为波士顿市居民。
2. 不得饮用含酒精饮料（麻省法律和公园部法规禁止）。
3. 未取得市消防部门以及卫生部门许可不得烧烤。
4. 不得在园区内停车。卸载沉重用品或接送残障人士除外，且停车不得超过二十分钟。
5. 不得大声播放广播。
6. 不得将园地“给予”、“许诺”、或者“分派”给他人。
7. 未经园艺社园区副社长许可，不得从其他园地拿取任何物件。
8. 能协助园区公共区域的维修和管理，每年至少参加一次园艺社的半年度大会。
9. 符合以下条件者，可申请使用额外的园地：为园艺社作出实质性的贡献；没有其它申请人优先等候；申请获得社执行理事会批准。
10. 可在年度芬威园艺社大会时缴付年度会费。请使用支票支付，并须提供材料证明在波士顿市居住（如水电费单据、租房合同、银行帐单、驾照等）。
11. 禁止虐待或骚扰其他园丁或园区的游客。对于语言或肢体的攻击行为，政策是零容忍，并会以最严厉的态度处理。接到投诉后，园艺社会立即启动收回园地的程序。如果不当行为证明属实，园艺社将收回园地。（如在相关事实的表述上有差异，将在收回程序的申诉步骤中进行裁定。）

### 支架及陈设

1. 颜色：天然木色，可染或漆成深绿色、深褐色、黑色。
2. 能锁上的门：为了您和您的邻居以及公众的安全，所有的园地必须用网栏和可锁的门围住。
3. 网栏：无遮蔽性的金属线网、金属链网，高度 4 英尺，离开沥青或石粉路边缘 2 英尺。
4. 门：朝园内开，限高 4 英尺。
5. 网栏柱及门柱：统一形式，限高 4.5 英尺。
6. 棚架、入口、攀藤架（两面通、两面支架的结构）：限高 5 英尺。
7. 防水篷和伞：不用时和每天结束后都须收起。
8. 严禁下列物件：
  - a. 室内样式的家具
  - b. 凉台地板
  - c. 不透光的门及屋顶
  - d. 水泥或沥青的地基或路面
  - e. 鸡笼网(chicken wire)，金属刺网(barbed/razor wire)
  - f. 金属密线网或门(hardware cloth)
  - g. 注意：鸡笼网和金属密线网可以在网栏底部作第二层使用，阻挡有害动物进入园地（限高 3 英尺）。
9. 闲置园艺材料在园地内贮存时间不得超过 30 天，且必须堆放整洁。

## 种植的限制

1. 园艺收获不得出售。
2. 灌木及矮树：限高 5 英尺。现有树木如超过 5 英尺则必须修剪造型至最小尺寸。树木如不能保持修剪则可能须移除。
3. 园地必须能从外面一览无遗。沿网栏的灌木：限高 4 英尺。
4. 不得遮挡邻园，不得过界占用邻园。
5. 由市公园部安装的外围网栏两面都必须没有植物生长。
6. 入侵性植物限制：芬威园艺社遵照麻省的入侵植物禁令，限制种植已知的入侵植物。（植物名单可在芬威园艺社网站上查到。）芬威园艺社也鼓励移除园内已有的入侵性植物。

## 维修保养

1. 园地：整个生长季节有人看管、修缮、除杂草，无垃圾。
2. 园外走道：无植物杂草生长，无垃圾，无泥泞（使用木屑铺填）。
3. 园地及相邻的走道都由该园园丁负责。
4. 秋季清扫：清除一年生植物，修剪多年生植物，用品安放整洁牢固。
5. 独轮车：每日使用完毕后归还到存贮区。

## 堆肥及废料

1. 四类物料必须分开。请按照堆肥区的指示牌，将下列废弃物料分开堆放：
  - a. 植物的软质部分（非木质的部分，即花朵、草、树叶、蔬菜）
  - b. 植物的木质部分（树和灌木的枝干、葡萄藤、玫瑰藤）
  - c. 可回收物（可以回收的物资，如可乐瓶罐、花盆、金属网、木材）
  - d. 垃圾（不属于上面三类的废弃物）
2. 大体积及散装料：捆绑堆放，体积限 3 英尺长三英寸粗，否则须拆分；放在垃圾桶或大垃圾箱旁边。
3. 如果您有大量的金属网、柱子、砖块、可回收物资，请联系您园地的区主任（area director）寻求指导。

## 园地的收回和申诉

1. 如有违规，园艺社的园区副社长会用邮件通知园丁，园丁须在 7 日内改正。
2. 如果违规情况持续，园地将被收回，依据为芬威园艺社的宪法和章程第五章第 1I 条：园区副社长与理事会的另两名成员可收回不符合准则与规定的园地。
3. 园丁在收到收回通知后，有 1 周时间将园地内的个人用品搬离。
4. 园地收回时，园丁可向申诉委员会提出申诉，该委员会由社长与两名中立的区主任一共三人组成，其中一名区主任可由园丁指定。在区主任人员不足的情况下，可由理事会成员代替。）申诉必须在园地收回后七日内提出。申诉委员会的裁定是最终裁定。
5. 如因短期疾病或个人紧急情况，园丁不能亲自料理园地，则园丁可与园艺社协商好临时的照料安排，在保证园地合规状态的前提下，可继续使用园地。这样的临时安排不得超过一个生长季节。

## 联系地址：

**Fenway Garden Society, Inc.**

**P.O. Box 230038, Astor Station**

**Boston, MA 02123**

**电话：857-244-0262**

**电邮：info@fenwayvictorygardens.org**

**网站：www.fenwayvictorygardens.org**

***"Let's Grow Together!"***